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UTO ITALIA HOLDINGS LIMITED

意達利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20)

自願公告

收購目標公司

收購事項

於2022年12月28日，買方(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賣方訂立該協議，據此，買方有條件地同意收購及賣方有條件地同意出售目標權益，總代價為人民幣10,200,000元。

完成須待若干先決條件獲達成後，方可作實。

於完成後，目標公司將成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其財務報表將由本集團綜合處理。

有關訂約方之資料

賣方

賣方為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業務。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賣方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各自為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關連人士之第三方。

買方及本公司

買方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業務。

本公司

本公司為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主要從事物業投資、金融投資及服務以及生命科學投資。

有關目標公司之資料

目標公司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主要於中國從事高檔品牌汽車瑪莎拉蒂之4S經銷業務。

進行收購事項之理由及裨益

目標公司主要於中國從事高檔品牌汽車瑪莎拉蒂之4S經銷業務，經銷網絡覆蓋武漢市。

收購事項為本集團之戰略投資，將擴大本集團於中國之瑪莎拉蒂汽車經銷網絡。目標公司之經銷網絡亦將補足及利用本集團於瑪莎拉蒂經銷方面之實力及經驗。目標公司之創收能力及增長潛力將為本集團之增長作出貢獻。

基於上文所述，董事認為收購事項及該協議之條款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之涵義

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由於有關收購事項之所有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5%，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根據該協議擬進行之交易不會構成本公司之須予公佈交易。

完成須待該協議項下之若干先決條件獲達成後，方可作實。因此，收購事項可能會或可能不會進行，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釋義

於本公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收購事項」	指	買方根據該協議向賣方收購目標權益
「該協議」	指	買方與賣方訂立日期為2022年12月28日的股權轉讓協議，內容有關收購事項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意達利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720）
「完成」	指	收購事項完成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買方」	指	勵快駿投資諮詢(上海)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股份」	指	本公司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目標公司」	指	武漢駿意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目標權益」	指	目標公司之51%股權
「賣方」	指	運天(中國)投資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意達利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主席兼行政總裁
莊天龍

香港，2022年12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莊天龍先生(執行主席兼行政總裁)、黃瑞璿先生、伍兆威先生及連鎮豪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江啟銓先生、李忠良先生及杜振偉先生。

* 僅供識別